

证券代码：300292

证券简称：吴通控股

公告编号：2025-042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了公司全体监事。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下午 13:30 时在公司行政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召开。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全体监事独立履行职责。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肖炜丹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公司本次监事会会议以现场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形成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客观、准确、完整、公正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上半年的实际情况，报告中所载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内容并对外报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吴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6 日